

证券代码：300125 证券简称：\*ST 聆达 公告编号：2026-060

##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待划转股份比例

### 低于5%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11月18日，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六安中院”“法院”）依法裁定受理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聆达股份”）及子公司金寨嘉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金寨嘉悦”）的重整，并对聆达股份及金寨嘉悦重整案进行协调审理，同时指定聆达股份清算组担任管理人。2025年12月19日，六安中院裁定批准公司及子公司的重整计划并终止重整程序，公司及子公司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根据重整计划，以公司原有总股本265,499,995股为基数（已扣除未完成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按每10股转增15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398,249,992股股票，该转增股票不向原有股东进行分配，其中302,868,048股由重整投资人支付现金予以受让，剩余95,381,944股用于抵偿聆达股份和金寨嘉悦的债务。

2025年12月29日，公司执行重整计划转增的398,249,992股股票已全部转增完毕，登记至管理人开立的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并陆续根据重整计划进行分配划转。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待划转股份数量39,165,3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88%。

2026年5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通知，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于2026年5月28日向债权人划转了共计7,976,381股转增股票。本次划转后，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剩余待划转股份数量31,188,972股，占公司总股本4.68%。公司后续将积极配合法院和管理人做好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股份划转处置工作，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